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8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8 人，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发行“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，债券简称 17 晓程 01，债券代码 114151，发行规模人民币 2 亿元，票面利率 6%，债券期限 3 年（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）。

现根据公司资金使用需要，公司拟调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，具体调整内容如下：

调整前	调整后
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改善公司资金状况。	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加纳 378MW 燃气电厂项目的建设及运营。

除上述拟变更事项外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上述变更事项不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整体方案的变更。

经表决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